

子計畫 3-3. 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

(應佔子計畫三總經費四分之一以上)

一、承辦單位	宜蘭縣立南安國民中學
二、計畫名稱	魚你相遇南風澳
三、活動類型 (可多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縣市層級 <input type="checkbox"/> 校本層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家長/社區民眾 <input type="checkbox"/> 開放外縣市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休閒運動(如獨木舟、浮潛等) <input type="checkbox"/> 產業技術(如養殖場參觀、漁法體驗等)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探索(如潮間帶踏查、水質調查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食魚教育(如綠色海鮮課程等)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保育(如軟絲復育、珊瑚復育等)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文化(如鯖魚祭、海廢創作等)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試探 <input type="checkbox"/> 淨灘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場館參訪 <input type="checkbox"/> 校際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四、預期成效

(一) 量化效益：

項次	活動名稱	暫定日期	預估場次	預估人數
1	真心魚食永續共備社群	112.08.20	1場	10人
2	有感魚你相遇	112.09.01~113.06.30	4場	120人

※本表列數不足時可依需求逕行增加。

(二) 質化效益：

1. 學生學習面向：

- (1) 認識魚在成長過程中的環境概況、人類漁業活動和海洋環境的交互關係。
- (2) 觀察生活中的全球議題，並構思生活行動策略。
- (3) 理解海洋系統面臨的威脅，需要我們有意識的進行反思、付出真正的守護行動，善用海洋資源，才能永續經營。

2. 對應 SDGs 目標：

- (1) 目標 12：確保永續的消費和生產模式。
- (2) 目標 14：保護和永續利用海洋和海洋資源，促進永續發展。

五、具體執行內容說明：(具體執行內容、辦理方式、經費概算表)

編號	執行內容	辦理方式說明	實施時間	講師												
1	知海 愛海	<p>真心魚食永續共備社群</p> <p>魚食文化不僅僅是飲食風格和烹飪藝術的展現，它是當地歷史、地理、生活方式等多種元素的綜合體現，是文化傳承和生活價值的體現。</p> <p>日期：112年8月20日(暫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9 495 962 1274"> <thead> <tr> <th>時間</th> <th>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09:00 至 10:00</td> <td><u>學學魚</u>：在「食育」教育中，就可以進行的食魚教育。</td> </tr> <tr> <td>10:00 至 11:00</td> <td><u>談談魚</u>：邀集山區、市區、農業區、臨海區等不同環境學校老師，一起聊聊海洋如何「永續」。</td> </tr> <tr> <td>11:10 至 12:00</td> <td><u>吃吃魚</u>：用感恩的心、對的方式，一起吃回可以永續經營的海洋。</td> </tr> <tr> <td>13:00 至 14:30</td> <td>在國中的課程裡融入食魚教育</td> </tr> <tr> <td>14:30 至 16:00</td> <td>在國小的課程裡融入食魚教育</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內容	09:00 至 10:00	<u>學學魚</u> ：在「食育」教育中，就可以進行的食魚教育。	10:00 至 11:00	<u>談談魚</u> ：邀集山區、市區、農業區、臨海區等不同環境學校老師，一起聊聊海洋如何「永續」。	11:10 至 12:00	<u>吃吃魚</u> ：用感恩的心、對的方式，一起吃回可以永續經營的海洋。	13:00 至 14:30	在國中的課程裡融入食魚教育	14:30 至 16:00	在國小的課程裡融入食魚教育	暑假	南方澳魚食文化 業師
時間	內容															
09:00 至 10:00	<u>學學魚</u> ：在「食育」教育中，就可以進行的食魚教育。															
10:00 至 11:00	<u>談談魚</u> ：邀集山區、市區、農業區、臨海區等不同環境學校老師，一起聊聊海洋如何「永續」。															
11:10 至 12:00	<u>吃吃魚</u> ：用感恩的心、對的方式，一起吃回可以永續經營的海洋。															
13:00 至 14:30	在國中的課程裡融入食魚教育															
14:30 至 16:00	在國小的課程裡融入食魚教育															
2	親海 愛海	<p>有感與您相遇</p> <p>辦理方式為食魚體驗課程活動</p> <p>一、計辦理4場次</p> <p>二、對象以國中小學生為主</p> <p>三、預估人數一場30人，共計120人</p> <p>四、課程名稱：有感與您相遇</p> <p>五、體驗課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9 1637 962 2067"> <thead> <tr> <th>時間</th> <th>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09:00 至 09:30</td> <td>體驗班級前往市場車程</td> </tr> <tr> <td>09:30 至 10:00</td> <td>參訪南方澳第一拍賣市場</td> </tr> <tr> <td>10:00 至</td> <td>永續海洋概念及南方澳物種介紹</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內容	09:00 至 09:30	體驗班級前往市場車程	09:30 至 10:00	參訪南方澳第一拍賣市場	10:00 至	永續海洋概念及南方澳物種介紹	以體驗班級 時間為主， 每場次計3 小時	南方澳魚食文化 業師 海洋教育輔導團 專任講師				
時間	內容															
09:00 至 09:30	體驗班級前往市場車程															
09:30 至 10:00	參訪南方澳第一拍賣市場															
10:00 至	永續海洋概念及南方澳物種介紹															

10:30	
10:00 至 11:30	我魚我料理 我的魚我會吃
11:30 至 10:00	體驗班級回程車程

五、教學內容等。

參訪南方澳第一拍賣市場，設立魚體切割室，杜絕血水、腥味等傳統魚市場常見的衛生問題；全程保持魚體低溫處理，食安更升級；確實執行漁港周邊的清潔工作，為台灣魚市場設立新的指標，也「代表整個產業向前進」。

1. 未來海洋：與學生聊海洋，不能不談「永續」這件事，如果是思考「我希望未來的海洋是…」，也應該思考「我不希望未來的海洋是…」。

2. 以宜蘭南方澳本地物產優先，並包含以下五項要點的基礎介紹：

- (1)物種認識：名字、特徵、生態習性。
- (2)生產介紹：是如何被捕撈或養殖的？
- (3)處理方式：加工分切、料理烹調。
- (4)如何吃魚：挑選要訣、採買時節和挑魚刺。
- (5)人文風俗：該物產所延伸出的習俗文化。

*搭配領域及課程實施：教師以原課程規劃為架構，將上方列出之項目轉化為課堂的學習內容，較易搭配的領域有：語文、生活、綜合、社會、自然、藝術，並以原課程設定之學習目標來進行微調。

3. 我的魚我料理：由師生共同料理魚，看見料理前的樣貌，更懂得該如何吃魚。

4. 我的魚我會吃：掌握吃魚四妙招，更能輕鬆愉快的享受吃魚的過程：

- (1)洗：手洗肥皂最衛生

		<p>(2)慢：好魚慢食不能急</p> <p>(3)順：觀察魚骨順著吃</p> <p>(4)小：小口咀嚼刺自露</p> <p>5. <u>目標魚種</u>：以南方澳產地的魚種為建議魚種，如：鯖魚、煙仔虎、白帶魚花，但實際情形依課程進行月份的捕撈魚類為準。</p>		
--	--	---	--	--

注意事項：

- (1) 每一計畫需填寫一份表件，請自行增加表件。
- (2) 倘有與其他補助機關（單位）整合辦理之計畫，應於第五點內容中敘明清楚，並明確標示執行項目中哪些工作項目屬於本計畫申請之範疇，據以編列相關經費。
- (3) 若有縣市政府自籌經費辦理之執行項目，可一併列入計畫內容，並於該項目名稱後面標示「自籌經費」。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申請表

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核定表

申請單位：宜蘭縣立南安國民中學		計畫名稱：魚你相遇南風澳					
計畫期程：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核定應結報日期： 年 月 日前)							
計畫經費總額：60,000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國教署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計畫金額(元)	補助金額(元)	
業 務 費	外聘講師鐘點費	2,000	8小時	16,000	子計畫3.3 計4場次，每 場次外聘2 小時，共8小 時		
	內聘講師鐘點費	1,000	12	12,000	子計畫3.3 計4場次，每 場次內聘3 小時，共12 小時		
	租車費	5,000	4台	20,000	往返交通，計 4場次		

材料費	2,500	4次	10,000	食魚課程，計 4場次	
雜支	2,000	1式	2,000	含二代健保補充費	
小計			60,000		
合計			60,000		國教署核定補助 元

承辦 **代理教師兼代
註冊組長 林昱辰** 主(會)計 機關學校首長

單位 **主任 林為國** 單位負責人 **會計員 王崇師** 或團體負責人

校長 謝惠娟

國教署

承辦人

國教署

組室主管

備註：

1. 申請：

(1) 地方政府申請補助，應於本署指定時日前，撰寫「戶外與海洋教育總體計畫」，針對各項國中小申請之計畫，訂定審查原則並進行初審後，就其主管之學校列冊，向本署提出。

(2) 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或各機關(構)申請補助，應擬具計畫，逕向本署提出。

(3) 計畫屬整合其他機關或學校者，應敘明清楚，並載明計畫之內容範圍及經費需求，不得重複申請。

2. 審查：本署受理前款申請後，得組成審查小組，就地方政府及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申請案審查之；必要時，得請申請人修正計畫內容；本署就各機關(構)之申請案，依申請之個案審查之。

3. 核定：前揭申請案經本署審查通過，核定其計畫及補助金額後，通知申請人。

4. 依本要點請領補助、核撥及結報，除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外，其他規定如下：

(1) 補助比率：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本署經費編列情形，就地方政府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屬第一級者，最高補助百分之八十五；第二級者，百分之八十七；第三級者，百分之八十八；第四級者，百分之八十九；第五級者，百分之九十。

(2) 補助經費項目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代課費規定辦理。

(3) 本計畫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不得挪用至其他用途，經費之請撥、支

補助方式：

全額補助

部分補助

(指定項目補助 是 否)

【補助比率 %】

餘款繳回方式：

繳回

按補助比率繳回

執行率未達__%，按補助比率繳回

賸餘款達____萬元以上，按

<p>用、核銷結報事項，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本署相關規定辦理。</p> <p>5. 受補助地方政府未依核定之計畫期限辦理、擅自變更計畫、未提報成果報告、經費收支結算或執行成果績效不彰者，其次一學年度申請本補助者，不予核准。</p> <p>6.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p> <p>7. 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國教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p>	<p>補助比率繳回</p> <p><input type="checkbox"/>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繳回（請敘明依據）</p> <p>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p>
--	---